

# 江苏省中医药学会文件

苏中会〔2024〕7号

## 关于2024年专业委员会换届及新建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相关专业委员会：

根据学会章程及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按照学会2024年专业委员会组织建设工作计划，正式启动对任期届满的外科、眼科、耳鼻喉科、骨伤科、急症、糖尿病、外治法、感染病、肛肠科、推拿、信息宣传、高血压病、基层中医药服务、颈腰痛等14个专业委员会的换届工作，同时筹建疑难罕见病专业委员会。现就新一届专业委员会提名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 一、委员会组成原则

- 省、市、县兼顾：单位以三级医院为主，兼顾部分二级医院，青年委员仅限三级医院。
- 老中青结合：注重选拔优秀中青年骨干。
- 总规模适度：委员50人左右，青年委员15人左右。

### 二、新一届委员人选条件

- 本学科中水平较高，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学风正派，有良好职业道德（青年委员如学历为硕士以上，职称条件放宽至中级）；
- 有较强社会活动能力和组织能力，能团结广大中医药科技工作者，并热心承担学会工作；
- 单位相关科室负责人或业务骨干人员；

4. 新提名委员年龄 55 周岁以下；连任委员 60 周岁以下（特殊情况由专题会议商议决定）。特别要注重选拔优秀中青年骨干。

5. 青年委员：青年委员原则上必须在 40 岁以下（198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者）。

注：超龄、离任或未参加上届专业委员会活动的原委员不再保留新一届委员人选资格；连任委员原则上必须在职在岗。

### 三、新一届委员人选提名

1. 各相关单位审核附件 1，各专业委员会审核附件 2。

2. 将审核意见填写于“意见”栏，单位加盖公章（附件 1），主任委员签字（附件 2）：

（1）同意保留，不作任何记号；建议不保留，打“×”，并注明原由；

（2）人员替换、新建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名，请在新提名空白行中填写完整信息；

（3）同一单位有 2 名及以上提名推荐的必须排序。

注：附件样表可登陆江苏中医药信息网“2024 年度换届专栏”下载。

### 四、务请于 3 月 15 日前将书面审核表快递寄至省学会。

联系人：李天赐、商璐；电话：025-86669019，邮箱：[litianci9704@163.com](mailto:litianci9704@163.com)；邮寄地址：南京市汉中路 282 号，江苏省中医药学会学术发展部（务请选择顺丰或 EMS）。

五、所有名单由学会秘书处登记汇总后提交组织工作委员会审核，确认新一届委员候选人资格，并统一发送第二轮通知，完成委员登记注册手续。

附件：1. 相关单位原任委员审核表

2. 相关专业委员会原任委员审核表

